

# 忻州市教育局

---

忻教函〔2020〕94号



## 忻州市教育局 关于认定2所市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科技局，五台山风景名胜区教育管理中心，  
市直属幼儿园：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发〔2018〕39号)和我省关于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管理系列实施意见精神，按照《忻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忻州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与管理办法的通知》(忻教发〔2016〕74号)文件规定，忻州市教育局对提出申请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所提交材料及其近一年内的办园行为进行综合审核，并于2020年7月初，联合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对其办园资质、保育教育、财务状况、收费管理、卫生防疫及办园条件改善等方面进行实地评审。

现综合认定：市直属君华苑幼儿园、和平幼儿园(二)为普惠性民办园。自2021年1月起，享受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

---

附件：忻州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情况统计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县(市、区)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称	所在区域 (城区、镇区、乡村)	在园幼儿数 (人)	幼儿班数 (个)	分类定等级	当地同级同类公办园收费标准 (元/生/月)	原收费标准 (元/生/月)	降费后标准 (元/生/月)	扶持形式(派驻公办教师、教师培训、教研指导、综合奖补、政府购买服务等)	认定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时间 (年月日)
1	忻州市直	忻州市君华苑幼儿园	城区	476	17	一类一级	390	698	585	综合奖补700元/生/年,教师培训、教研指导	2020年7月
2	忻州市直	忻州市和平幼儿园(二园)	城区	292	12	一类一级	390	660	585	综合奖补700元/生/年,教师培训、教研指导	2020年7月